

吴忠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

吴信用联办〔2021〕37号

关于印发《吴忠市“信用+物业服务”工作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吴忠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国家和自治区对信用体系建设的安排部署，加快我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，建立健全守信联合激励机制，现将《吴忠市“信用+物业服务”工作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吴忠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联席会议办公室（代章）

2021年8月10日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吴忠市“信用+物业服务”工作 实施方案（试行）

为贯彻落实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安排部署，进一步丰富信用应用场景，不断拓展“信易+”系列创新激励范围，探索推进物业服务领域信用激励模式，切实打造“诚实守信、处处受益”的良好信用氛围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实施范围

全市范围内信用等级评为 AAA（优秀）、AA（良好）的物业服务企业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对信用等级为 AAA 级物业服务企业，在行业内予以表彰，在媒体上予以宣传；在参加物业服务项目招投标时给予信用加分；在各类表彰奖励评价活动中优先考虑，倡导业主在选聘物业服务企业或续签物业服务合同时优先考虑。

（二）对信用等级为 AA 级物业服务企业，在行业内予以表彰；在参加物业服务项目招投标时给予信用加分；在各类表彰奖励评价活动中予以考虑，倡导业主在选聘物业服务企业或续签物业服务合同时予以考虑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**加强组织领导。**各部门要充分认识“信用+物业服务”工作的重要意义，将其作为推进我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重要

内容，共同有序开展，同时，要结合行业实际，探索开展更多行业“信易+”应用场景。

（二）健全工作机制。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要根据实施方案要求进一步完善工作举措，明确专人有序推进。各相关部门要将“信用+物业服务”工作中出现的问题，及时通报市信用联办。市信用联办要定期开展专项调度会，协调解决存在的问题，务必确保工作取得实效。

（三）强化宣传引导。各相关部门要积极宣传“信用+物业服务”工作成效，提高社会知晓率和认可度，营造诚实守信的社会氛围，及时总结试点工作中的经验，不断完善工作机制，适度拓展激励对象范围。